



[序言]	石康	1
[楔子] The south white	/张荣传	1
[第一章] 无心坚持的僵持		/陈瑞慧/张荣传	4
[第二章] 旋涡是大海试飞的翅膀		/陈瑞慧/张荣传	13
[第三章] 战场中走神的士兵		/陈瑞慧/张荣传	21
[第四章] 地铁干线在城市网漏的鱼		/陈瑞慧/张荣传	34
[第五章] 樱花落 流星错		/陈瑞慧/张荣传	45
[第六章] 遇见 为了平行的距离		/陈瑞慧/张荣传	54
[第七章] 没放完的烟花没再放		/陈瑞慧/张荣传	64
[第八章] 夏天的马路睡不着		/陈瑞慧/张荣传	80
[第九章] 离眼出走的泪水		/陈瑞慧/张荣传	101



- [第十章] 晒到一半的忧伤 / 陈瑞慧/张荣传 125
- [第十一章] 假面一滴泪 / 陈瑞慧/张荣传 156
- [第十二章] 没演出就入戏叫作演戏 / 陈瑞慧/张荣传 183
- [第十三章] 没有邮差来的信 / 陈瑞慧/张荣传 215
- [第十四章] 装聋作哑一种幸福 / 陈瑞慧/张荣传 226
- [第十五章] 隐藏在吉他弦中的画面 / 陈瑞慧/张荣传 247
- [第十六章] 最后的续集(上) / 陈瑞慧/张荣传 271
- [第十七章] 最后的续集(下) / 陈瑞慧/张荣传 295
- [第十八章] 掉进记忆的两个时间齿轮 / 陈瑞慧/张荣传 305
- [第十九章] 其实七等于零 / 陈瑞慧/张荣传 312
- [尾声] 回到江南白 / 张荣传 314
- [后记] 飞快地走久了,就飞走了 / 张荣传 316

在我与你认识之前，
你有你世界，我有我世界，
我们各自生活在两个世界，
尽管说我们都在地球上。

不幸的是，在我們有幸认识之后，
发现即使生活在同一个世界，
也并不是两个人的世界。

序摇言

这本书讲的是一些生活小事儿和一些小感觉，所谓“第三人称”其实很好懂，一看就明白。在现实中，人在与外界发生接触时，会同时得到自己的主观判断，以及外界对你的客观判断，一忽儿是自己看自己，一忽儿是别人看自己——这么进进出出打量自己其实挺有意思的。写作上可以这样，生活中又何尝不可以这样！

故事还是挺好看的，很多片段看着像电影，像镜头，挺生动的。作者曾经说过：“没有人能够平平淡淡地活一辈子，即使在别人看起来这个人活得很平常，而在这个人自己看来，他所经历过的一生，总会有惊天动地的事情发生在他身上过。”这话我同意，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故事，每个人的故事都是精彩的，世界的精彩是由个人的精彩汇聚成的。

书中的语言是一种即兴式的小絮叨，情绪化的，呵呵，青春期的特点，却叫我想起另一种青春，我经历和曾经见识过的青春。不幸的是，我长大成人后，就很难真正关心的别人的青春了，也许因为喜欢横向对照，会关心一下与我不同的中年人。这本书让我重新又找到了我青春期时候的一些情绪，没来由的、扯不清的，但却是让人觉得亲切的。即使同是喜欢写作的青春，我的也与这本书的作者不太一样，那时候，我认为写东西的起点是学习，学习的方法是阅读，通过大量的阅读，尤其是对名著的阅读，渐渐地发现什么是可以写一写的，什么是可以不写一写的，人物是怎么写的，景色是怎么写的，对话是怎么写的，心理活动

M
E
t
r
o

黑

白

地铁



又是怎么写的，叙事情从哪里讲起，如何连接一件事以及另一件……而最叫人头疼的是，写一段后，会问一问自己：写它有必要吗？我到底要告诉给别人什么呢？我要向别人传达什么样的信息呢？如果这些都确定了，而且是肯定是答案，那么还会继续问自己，写下的这一段是否会叫人感兴趣，如果像这样说这件事，会不会叫人倒胃口呢？有没有更好的办法讲这一段呢？

最后，还会胆战心惊地想，这一段该不会在哪一本书里已经出现过了吧？这种意思恐怕别人已经讲得很好吧？于是搜索枯肠，把想到的名著里的句子过一过，或是翻一翻名著，看看同样的意思，是否有表达得更清楚生动的，最后，还要检查一下，书里的事是不是够新鲜，也就是说，那时的风气是，当一个人要发言的时候，猜想一下别人爱不爱听。当然，所有这一切做完之后，一般来讲，就会有一种“还是别写了吧”的感觉油然而生，随之而来的便是低人一等的消沉感受，认为自己写东西全完全是没事找事儿，接着就会把写的东西放到一边，等什么时候狂妄劲儿上来的时候，再厚颜无耻地写上几笔。

值得庆幸的是，现在的青年作家们完全不必这么战战兢兢地写作了，写作更多意义上成了一种自娱与娱人兼为的活动，一种文字的卡拉韵^①。想表达什么，就把它以自己喜欢的方式抒发出来，自己读一读，大家读一读，达成了某种情绪和思想的交流，这件事就被干脆利落地完成了，十分健康与理想。也许早就应该这样写，也就是说，想怎么写，就怎么写，多写，多抒发；读者也是想怎么读，就怎么读，多读，多思量。中间不夹杂太多的主观判断，一切都是那么自由自在，就如同我写下的这一篇序言一样。

石摇康

圆

[楔子]

栽

江南的严冬，万物枯萎。

许是雪下的次数和量数都不够多，这小村里连梅花都很少见，一旦绽放便成全村颜色最白之物，便不幸从无意苦争春的境界沦落成出头鸟，被没机会玩打雪仗的孩子摘完。此情此景，导致年年梅与雪的高水平竞争还来不及开始，就提前结束。

大部分时间，天空都灰蒙蒙的，白天的成色不够纯，夜也不够黑。而寒冷一直一直延续，成全一年四季的平淡无奇，跟嘴里呵出的白色气团一样索然无味。

江南的严冬，我习惯天黑不久时间还很早很早的时候，就钻进被窝里睡觉，刚钻进被窝那会儿，全身都立刻暖和起来，除了双脚。十个脚指头，想达到跟身体一样的温度，如果没有热水袋，总得过一个小时左右。

——“小调，起来，快点起来。”

每个清晨，大约睡到四五点钟的时候，整个世界仿佛只剩下被窝还是暖和的。在这接下来的时间里，睡着睡着，双脚会渐渐变得冰凉，眼睛也会自己慢慢睁开。那时候大概会是六点半左右，也是我该起床去上学的时间。

——“小调，起来，快点起来。”

那天，我的双脚还在发烫，双眼还怎么都睁不开的时候，迷

M
E
t
r
o

黑白地铁



圆

迷糊中就被谁拉开了被角，还被使劲用力地摇晃着。我仿佛被谁突然从另一个世界给拽了回来，赶紧坐起身子揉揉眼皮，然后努力地把眼睛睁开来，瞳孔的开合跟不上光线的速度，被刺得一下子重新合上。

——“什么事情呀，妈妈？”

在刚才睁开眼睛的一刹那，我已经看清楚了，是母亲叫我起床的。

母亲很少会在早上叫我起床。之前我上课从不迟到，全凭自己养成早睡早起的良好习惯。

——“傻孩子，你不是一直想看下雪吗？你看看外面，那白茫茫的一片是什么？”

——“难道是下雪了吗？哇！”

十七岁的我，满脸天真的欣喜。我掀开被角，来不及披上衣服，赤着脚就从床上翻落地跑开来，然后拔掉门闩，打开大门。

小调眼里是整片静谧的纯净。那似乎接近透明的白，散发着一点点淡淡的清水香。那白色如此严密，我看不到哪里有黑点，整个世界洁净得不可思议。

——“好美啊！”

风刮过时，前面后面左边右边上面下面都是风，站在风头上的我就是风的一部分，肉眼所能见到的已经是全世界。

当妈妈用爸爸那件大大的风雪衣裹住我的身体，小调的嘴已经冻得冰凉，却依然不断发出由衷的感叹。

和我一起看着这朴素的江南白的妈妈，在旁梳着长长的墨青色的头发。她不知从那刻起，她的儿子就已把雪花的颜色从此牢牢地铭刻在了记忆中。

雪不会经常下在江南。

这是小调见到的第一场雪。舍不得它们融化的我，像捡到水晶一样捧在手，安静地看着雪花最终还是冷却了温暖的掌心，慢慢自动变成一摊水，然后从冰凉手指的缝隙间流失殆尽。

当天傍晚放学后，小调爬上全村最高的山峰。

洒落一地的花瓣跟雪水流经过的泥土混合在一起，梅花都开了，漫山遍野是深郁的幽香。

等到从气喘吁吁到呼吸恢复平静的时候，我就该回家了。

顺着蜿蜒的山路，一直往下走，小调才发现这史前也罕见的黑色夜空，原来一直就在我的头上，而江南的雪曾经比白天的天空都白。

仿佛已经历尽千辛万苦，一种孤独的归属感终于出现，开始在浓厚的夜幕里召唤小调。

M
E
t
r
o

[第一章]

无心坚持的僵持

员

这一季，樱花树开。

空气中弥漫着樱花细小、粉艳的瓣蕊。轻若羽絮，柔腻无骨，随风而扬。舒展地，悠然地。

她们，已经习惯飘荡。

而事实上，她们也只能去习惯这种游荡。这是她们作为樱花的际遇。樱花，是妖。传说这樱花树下是埋着寒骨的。她们萃取了生命的精养，所以媚成妖冶。

我不喜欢樱花，因为她是妖。可是我每年都会在她的盛绽时分到这里来——来看她的极度妖娆。

或许，这是因为我本身并不是一个妖媚的女子。

我是叶暮，和“夜幕”完全同音。

我生在冬季的日暮时分，沐浴到的第一缕阳光是夕阳残落的最后一丝余晖。不知道这是不是可以成为我习惯沉静的理由。

我，是冬天里如夜的女子。

楚博拿下纠缠在我发间的花瓣。唇线悠扬。

又去看樱花了？

嗯。



我顺应着他的拥抱靠到他胸前。执起他手心中的花瓣，挥往风去的方向。

楚博是我的情人。

我们在寂寞的时候拥抱和缠绵。天亮之后各自回到自己的圆圈，互不惊扰。既像爱情又不是爱情的相处，是适合现代都市空虚男女排遣寂寥的方式。其依据，是对所谓爱情的强烈质疑。然而，在这个少爱的城市中，这一点反而很少能被人们所接受。

毕竟，人，是渴爱的动物。

在清晨拥挤的人群中，我和陪伴了自己三年的锈迹斑斑的自行车混迹在里面，目的地是学校。

在大街上穿过长长的车队之后，我回想起走出家门的时候，家里纷乱的吵闹声，以及母亲那重重的关门声。

父亲的小厂涉嫌做假货，正在被工商整顿，他成天坐在家喝酒，度日如年。昨晚，他向妈妈借走家里最后的三千块钱，自感荣幸地陪着前来检察的官员花天酒地，直到今天早上才回来，却少了一只鞋子。

母亲因为只有小学毕业，四十岁都不到就退休，正捏着一万块的遣散费等待被单位清退，心烦意乱。

年满十八岁那年，我一夜之间成为所谓的成年人。之后家里如果有哪天不吵架，是一件非常不正常的事情。尽管说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

所以遇见这样的早上，双方都马上进入了战斗状态，妈妈揪起正要在破沙发上睡觉的疲惫的爸爸，爸爸刚刚闭起的眼睛立刻变得怒目圆睁。双方好像对阵的将士，眼神电光石火，硝烟弥漫在一排排武装过的盔甲之间，侮辱的话化身成长戈和利剑相互交叉，

黑

白

地铁



远

刺向对方，一击即中，令两个人的牙根都疼痛得狰狞起来。

那可以和杜比音效相媲美的争吵，转换成环绕立体声格式，像一条传说中的白龙分秒必争地环绕了整幢单元楼，雕刻进砖块和窗户，在墙壁上凿进浓痕后消失无踪。可是无论这争吵声在楼道怎么震撼，各路邻居还是在自家的厨房或者洗手间里眼观八方，稳如泰山。

此刻，我只想快点走出去。

小调早已经知道叫他们别吵是没有用的，说不定还会把自己搭进去。

昨天晚上六点半，善于拖堂的班主任亲自来我家，他说：

“我在这所重点高中教了十几年的数学，碰到像您的儿子这样的数学脑袋，还是第一次啊。”

然后他面带沉痛地告诉我的母亲，她的儿子的数学考试的成绩是五十七分。

“刚刚五十七分啊，如果可以再做对一个三分的选择题，就能换来一个天与地的距离。”当时老师的表情是痛心疾首的。

母亲左边的脸正对着老师，微笑着说自己没教育好孩子，多谢并太麻烦老师。母亲右边的脸上有一只眼睛对着我，只射出一道锐利的光线，穿过校服透过胸腔直刺我恐慌的心脏。小调的血液顿时在体内纵横的血管中间差点凝固，心脏被吓成跳得一下快一下慢。

客客气气送走老师，母亲一把拽着我冲到阳台，抄起一个不锈钢衣架，朝我左边的肩膀劈下来。

她的儿子在数学考试之后，得到的全市高中生篮球技术比赛第一名的奖状，立刻疼痛得永远都来不及和她一起分享。

小调的手臂上，衣架的钢印刚刚浮现出来，立刻又被追加几个痕迹更清晰的红印。

今天早上阳光明媚，却挡不住昨晚的疼痛偷偷在手臂上延续。我在出门前，用袖口把手背上的淤青仔细地盖好。

母亲从和父亲指手画脚的争论中忙里偷闲，给我一句诅咒：

“皇天啊！我怎么生了你这么个没用的儿子！你出门被车撞死算了！”

风帮妈妈重重地带上了门，超重低音震得我耳膜有点痛。

到教室后，小调仍找不到理由，可以否认掉说那冷冰冰的话的人，是我的母亲。

上课铃响了，透过同桌打开的铅笔盒，我看见翻盖上的日历，距离小调有生以来第一次看见雪的时间，已经过了整整两年。

短短两年，已经什么都变了。雪没有再下，母亲不再安详，父亲也不再像家里的一根脊梁。

一切总是喜欢变个不停，最后让人以为变就是不变，这个世界就这样。

我翻出课本，擦成一摞，双手交叉着，把头深深埋了进去，未了，又抬出一双眼睛，静静等待铃声响起。

圆

学校里有一片杉树林。在拥挤的林阴道深处。

杉树没有柳枝轻摇的柔媚，只是一径耸立，笔直入云。是让人感觉坚毅的植物。

黑白 地铁



我喜欢在冬天起雾的冷寂月夜兀自站立在林中。

月，隐在夜雾之后，悬在杉木的最顶端。叶落尽，孤月独在。纵然是刚强的杉，也无法不在此刻显出无端的失落。

缺月挂疏桐，漏断人初静。时见幽人独往来，缥缈孤鸿影。

我靠在树边细吟着。恍然间，与杉木交织成一体。

楚博第一次遇见我的地方也是在这里。一样的缺月和疏木，一样的青雾，一样的夜。

或许，他所诧异的是，在如此喧扰炽烈的校园中，竟会有如此清冷的场景和如此冷清的背影吧。

惊起却回头，有恨无人省。拣尽寒枝不肯栖，寂寞沙洲冷。

他低诵着接下我所念的，合为完整的《卜算子》。

孤鸿决绝地飞翔，有无法说服自己妥协的倔强。

我在树间回头，他在夜雾中微笑。

凌楚博，圆死岁。

那一次是他突然想要缅怀校园，于是不惜自东往西，横穿整个城市来到学校，用去整整一天的时间。

他一向是个率性的人，不愿为生活所缚。

我想我是很有可能爱上楚博的，并非因为厌倦寂寞。

苏轼笔下的孤鸿不肯只是因为疲倦而随意停驻。那是清傲。而我，不可能允许自己爱上一个不肯爱我的人。这是清醒。

有人说我是一个太感性的人，所以总是写着悱恻的文字，吟着缠绵的诗。又有人说我是一个太理性的人，所以总是可以说服自己走出情绪，即使依靠的都是一些常为人所引用却又往往无所效尤的理由。

晚挚说我是一个能够用理性去调协感性的人。在理智默认的前提下，我可以义无反顾，纵使全然迷失在感性的操控之中；然

而当感性遭遇挫失，终将无路可走时，理性能够在我纵身下跃之前将我拽回崖边。

而我知道的只是——一个人，是不能够一无所有的。

在有人愿意而且能够为我所拥有时，我甚至可以全然丢弃我自己；而在没人能够被我拥有时，我，也不过就只剩下一个自己而已。

楚博说，我们是生命中偶尔交错的两颗流星。

于是，我看到了深崖。

老师的神态十分端正，左手拿书，右手的前三个手指稳稳地捏着粉笔，一边讲课，一边转身从数字融入黑板，用抑扬顿挫的声音给整个教室的空气详细传授知识。在重新面向我们之前，我们只能看见他衬衫后背隐约透露出的汗。

不喜欢数学的同学上数学课，就好比一位天下第一的武林高手非要将毕生功力传给一群孩子，几个原本不想涉入江湖的孩子也不得不浪费时间，乖乖地接受这所谓的真传，而事后为了能够一心一意地接受和平思想，还要花大量时间将这永远都学不到最高境界的武功逼出体外。

小调周围同学的视线被集中在黑板上，脱离不掉所谓的知识的磁场，像一群沉溺在武侠小说里的孩子，迷恋着数字组成的另一种刀光剑影。我又看看黑板，上面五颜六色的密密麻麻的字体，被我们集中的视线反射得仿若闪闪发光，一副神采自得的样子。

很喜欢学习自己想吸收的东西，当我有自信能够确定，那些东西对我来说没有什么坏处。我就是不喜欢听别人嘴里冒出来的话，那种个人的理解，即使在黑板前讲得再怎么头头是道，也一

M
E
t
r
o

黑

白

地铁



定和哪怕是最合理的课本都会有出入。

我怀念起长城。小调还记得小学四年级的语文课本里，有一篇刘厚明写的散文，叫作《长城砖》。散文里说，我们的长城是除了荷兰的围海大堤之外，宇航员在太空中唯一能用肉眼辨认出的人类建筑。我好想飞到地球轨道外，从高空往回看，看长城的模样。而此刻窗外是淡淡的阳光，逐渐让整个教室变得温暖。再过三个月就要高考了。浅薄的小调没办法融入这个安静得有点神圣的教室，只是在试着用心估算人到底什么时候才可以彻底摆脱地心引力的束缚。

但是现在，我得拼命把自己出神的思绪装进书包，关进课桌，只是为了回答老师突然提问的题目。

——“陈小调同学，上来演算这道题。”

老师指了指黑板上三道题目中的一个。

他总是明知我不会做题目，还是要小调上台耍宝。

沉默夹杂难堪，我挤出了座位，站到黑板前。两位班上的数学天才也被老师叫上去，和我一同算题。

老师站在一旁，用大拇指和食指捏着下巴，在所谓的数学王国里遐想着什么。

同学们看不见被我挡住的小调的答案，实际上这道题我做不来。可是小调也不是什么都没做。我先用粉笔在黑板上面画了一个圆圈，然后用蓝颜色把那个圆圈慢慢地、用力地涂实。涂实之后，我低着头又等了好久好久，两位数学天才才在小调的身旁，把简短答案用白色粉笔艰难地演示完。

“你们都下去吧。好，同学们，现在我们来看看三位同学的解答。”

10

沾了两位高分之星的光，我终于可以回到自己的位置上了。

当老师拿起教鞭，用棒子的尖头眉开眼笑地指着第一道题目的同时，同学中爆发出阵阵的哄笑声。

“大家不要笑，又不是看仓鼠跑圆梯。”老师皱眉说完，先迅速给第一位同学用红粉笔画了一个钩，然后跳过我的题目，几乎看都没有看，又给第三位同学打了一个大大的钩。

“小调同学，请问你这个蓝色的圆圈是什么意思？”又是轻轻的笑声为老师的问题在旁伴奏。

“我不会做这个题目，所以画了一个地洞。我的忏悔，已经从这里钻进去了。”

我把双手背在身后，直直地站立着，认真地回答老师的问题。然后微微转头，发现全班同学都在用欣赏的眼光看我，好像我是一直隐藏在他们当中的外星人，如今终于被发现，于是要被马不停蹄地展开研究。几位平时比较聒噪的相当敬业，已经在交头接耳，开始交换权威观点了。

“你既然不会做，那为什么还要上来做题目呢？”老师继续提问。

“对不起，我很不喜欢数学课，本来这节课我是想去打篮球的。”

那些笑料好像突然发霉了，没有人敢再发出什么声音来，就这样沉默了几秒钟。

“那么从现在开始，陈小调，你永远不要再出现在你不喜欢的数学课堂上，好吗？”

老师在肃然紧张的教室的空气里发出命令。他终于想开了，我想谢天谢地。

黑



地铁

推开教室门的时候，老师在我背后用一种竭力压抑的愤怒的声音说：“带走你的篮球，从后门滚，晕船！”

左手一把抓住篮球的小调，脚步踏过最后一排课桌下的水磨石地板。把守着后门的一个同学瞪着我，狠狠地低声说：

“浪费时间的家伙，滚蛋吧！”



Black &
White
Metro

100